**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该项目由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的通知 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126号）下达转移支付预算2.952万元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

目标。

1. 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该

项目有奉节县扶贫开发办公室《关于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线下资助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下达项目计划，计划资助冯坪乡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医疗保险资助328人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该项目资金于2021年6月下达到乡财政，共计到位资金2.952万元。

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项目资金下达后，立即启动对328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医疗保险实施资助，于2021年6月24日完成支付，共计支付资金2.952万元。

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，做到了专款专用，全部用于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医疗保险资助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按照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的通知 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126号）下达的绩效目标，项目实施后已全部完成下达的绩效目标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完成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资助328人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完成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资助的资助对象准确率为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完成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资助的及时率为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资助的标准为90元/人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社会效益。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加2021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用资助项目实施后，通过资助，巩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医疗保障，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328人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的实施，有效的巩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医疗保障水平，受益建档立卡群众高度认可该项目的实施，群众满意度达97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8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项目实施后，群众满意度指标有所偏离，偏离的主要原因为受益群众希望能提高资助标准，下一步将持续加强政策宣传，提高群众认可度。